

快讯直通车

身边

徐汇这 32 个小区
将获得“无群租小区”称号

根据《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》、《上海市居住房屋租赁管理办法》，2019 年度徐汇区 32 个创建“无群租小区”按照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，由小区居委会、业委会、物业企业评估自查后向所属街道（镇）申报，经街道（镇）初审同意，现已上报徐汇区住宅小区出租房屋综合管理联席会议办公室审核，根据评审工作申报程序，现对创建“无群租小区”名单公示如下：

小区名称	地址	隶属街道
康沁苑	冠生园路 403 弄	康健
钦州南路 300 弄	钦州南路 300 弄	康健
长青坊（南）	桂林西街 30 弄	康健
兴荣苑	罗秀路 955 弄	凌云
虹梅南路 96 弄	虹梅南路 96 弄	凌云
梅陇十一村（2）	梅陇十一村 62-191 号	凌云
华鼎广场	中山西路 2366 弄 1-4 号	田林
桂林苑	桂林路 399 弄 1-3 号	田林
德昌路 20 弄	德昌路 20 弄 1-3 号	天平
高安路 50 弄	高安路 50 弄	天平
华绮公寓	高安路 30 号	天平
唱余小区	余庆路 180 弄	天平
天平路 215 弄	天平路 215 弄	天平
嘉御庭（一期）	建国西路 228 弄	天平
华仁大厦	岳阳路 195 弄 28 号	天平
黑石公寓	复兴中路 1331 号	天平
襄阳大楼	襄阳南路 254 号	天平
新汾阳公寓	汾阳路 77 号	天平
海斯大厦	华山路 1765 弄	天平
宛平公寓	吴兴路 278 号	天平
睿园大楼	乌鲁木齐南路 288、298 号	天平
襄阳公寓	襄阳南路 550 弄 1-3 号	天平
高欣公寓	乌鲁木齐南路 281 号	天平
阳光四季公寓	建国西路 287 号	天平
长桥新村	长桥新村 101-121 号	长桥
长桥七村	长桥七村	长桥
罗秀三村	罗秀三村	长桥
海怡公寓	平福路 12 弄	长桥
苑宏新村	喜泰路 247 弄	长桥
汇达苑	龙川北路 681 弄	长桥
绿洲庭苑	龙临路 5 号	长桥
龙漕路 66 弄	龙漕路 66 弄	漕河泾

如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，请在公示期间向公示单位反映情况。

公示单位：徐汇区住宅小区出租房屋综合管理联席会议办公室

公示时间：2019 年 10 月 14 日起至 2019 年 10 月 20 日

接待地点：上中路 466 号 319 室

接待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上午 8:30-11:30 下午 13:30-17:00）

受理电话：64315295

（上海徐汇 徐汇房管）

15 号线预计明年通车，徐汇设 8 站
未来去这些地方“直达”！

15 号线离通车越来越近了。近日，15 号线吴中路站施工围挡翻幅、道路翻交工作顺利完成。吴中路站为地下站，位于桂林路宜山路路口北侧，地下三层，岛式车站，目前已结构封顶。之后该站的后续附属结构施工即将开始。

上海地铁十五号线，于 2016 年 12 月开工建设，是上海轨道交通网络中一条在建的重要线路。该线呈南北走向，起于宝山顾村公园站，终点设在闵行紫竹高新技术产业开发。横跨宝山、普陀、长宁、徐汇、闵行 5 个区，共设 30 站，10 座换乘站，行驶里程预计达到 42 公里左右。

今年以来 15 号线建设已取得多项进展，在徐汇设 8 站，预计明年通车。

该线在徐汇境内有桂林路站、桂林公园站、上海南站站、百色路站、罗秀路等多个站点，其中有 4 个是换乘站，为十五号线全线各区中换乘站最多的一个。

作为未来上海城市交通的另一条南北大动脉，地铁十五号线无论对于上海还是徐汇而言，意义都非同小可。

十五号线的建成，不仅将大大改善上海西部的南北交通，加强西部内外环线之间的轨道服务，对均衡路网客流有着较强的作用。

在徐汇区未来的经济和产业空间布局中，所谓“两极两带”将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。“两极”是指漕河泾高新技



术开发区和枫林生命健康产业创新极，“两带”则是指徐汇滨江创新创意带和由地铁十五号线串联起来的漕河泾——华泾创新创业带。

对于徐汇而言，十五号线除了在改善交通方面意义重大以外，还将在支撑重点地区开发建设，带动沿线区域发展



等方面发挥巨大作用。

加上已开通地铁一号、三号、四号、七号、九号、十一号、十二号等九条线路，徐汇也随之成为上海轨道交通密度最大的城区之一。

（上海发布、上海徐汇、上海轨道交通俱乐部、上海头条等）

焦点

拖欠房租超 250 万！

知名本帮菜馆“新海上阿叔”竟是老赖

今天，徐汇法院针对一起影响较大的房屋租赁案件开展强制迁让，将天钥桥路一家正在经营的沪上老牌餐厅新海上阿叔二层餐厅近 800 平方全部搬迁腾空，并现场交付申请执行人。

合同到期，租客拒绝搬离

这起案件还要从四年前说起。上海新路达商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新路达公司）与上海品稻餐饮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品稻公司）签订租赁合同，租赁期自 2015 年 11 月 15 日起至 2017 年 11 月 14 日止。合同结束，新路达公司有权按正常使用状况收回全部出租房屋，品稻公司应按合同约定如期交还。

合同到期后，双方并未续约，但品稻公司拒绝搬离。新路达公司多次要求品稻公司搬离未果，遂向上海徐汇法院提起诉讼。

法院依法判决：上海品稻餐饮管理有限公司需腾空并返还租赁的天钥桥路 209 号二楼房屋，并支付房屋使用费。截至执行当天，该公司共拖欠房屋使用费超过 250 万元。

执行完毕，房屋交付申请人

由于品稻公司未自觉履行法院判决，2019 年 5 月 22 日，新路达公司向法院申请执行。执行法官前期组织多次沟通，双方分歧较大，无法达成和解协议。9 月 10 日，法院依法上门张贴执行公告，责令品稻公司于 9 月 17 日前履行判决义务，腾空并返还租赁的涉事房屋，但其仍未履行。

10 月 22 日上午 9 时许，徐汇法院执行局组织干警、安保、搬场人员共计 40 余人前往涉事餐厅开展强制执行。经现场查

看，该餐厅悬挂“新海上阿叔”餐饮标牌，一楼是电梯间，没有营业场所，通过楼梯及电梯通往楼上。该餐饮场所共涉及二楼、三楼两个层面，二楼设有收银台及饭店大堂，三楼为厨房、包间。本次执行场所为二楼整个层面，面积 786 平方米。

执行法官在现场找到该餐厅诉讼代理人何某（餐厅员工）。何某表示，法定代表人因在外地无法到场。法院依法向何某及被执行人代理律师进行法律释明。迫于法律威慑，被执行人表示愿意配合执行工作。

法官拉起警戒线后，执行人员依次对餐厅内桌椅、餐具等物品登记造册，搬运上车，运送至被执行人指定处所。在执行过程中，何某电话联系法定代表人后表示，放弃餐厅内其余物品，由申请人处置。法院对执行现场情况和谈话情况进行记录，何某及律师签字确认。上午 10 时，二楼店招被拆掉。11 时，该案清场执行完毕，涉案房屋交付申请人。对于拖欠的房屋使用费，法院责令被执行人七天内拿出还款方案，继续执行。

执行法官蔡勇刚告诉记者，本案执行有三个难点：

- 1、涉及员工较多，容易矛盾激化
- 2、地段繁华，属于徐家汇核心区
- 3、餐厅正在经营中，可能会涉及大量顾客

对此，法院在前期做了充分的预案：



- 1、积极协调属地公安做好外围安保工作，避免人员聚集，保障道路顺利通行
- 2、对员工进行释法，安排交警做好应急处置准备，保障案件执行
- 3、加快执行进度，提前安排好搬迁人员、车辆和仓库，确保中午用餐前执行完毕

徐汇法院执行局局长曹庆表示，在经营性房屋迁让案中，涉案房屋多为酒店、饭店、商店等营业场所，执行时往往涉及强制停业、物品清理、员工遣散等各类问题，法律关系复杂，部分涉案房屋被层层转租，实际经营人并非被执行人，当事人之间矛盾激烈，当事人与法院之间对抗性较大，执行现场容易引发突发事件或群体性事件，现场稳控要求较高。“本案中，我们前期准备充分，执行高效顺利，及时有效保护了申请人的合法权益。”

执行过程中，解放日报、上海电视台、上海广播电台、上海法治报等十余家媒体进行了现场报道，对案件执行进行监督。

（徐汇法院）